

第一章

耳聾蘭張開眼睛醒過來時，心神還是恍惚，不確定，甚至茫然的。

她頭痛欲裂，身下是一片冰涼的泥地，她吃力的支著身體想坐起來，可是因為身體太久不動，手掌不怎麼聽使喚，手肘關節也發出咔咔的聲響，就像太久沒上油的機器。

她試了幾回，才讓像塊破爛抹布的身體貼上沒有溫度，斑駁的牆壁。

這裡的一切……她以為自己應該早就忘記這裡的一切了，但是，沒有，即便她什麼也看不到，心裡還是能精確的模擬出這小房子裡的一切。

四堵的牆，唯一的光源是那高處小小的窗口，除此之外，什麼都沒有。

她為什麼會回到這裡來？

難道她又作夢了？還是夢中夢？

也許等她重新閉上眼，就能回到那個奇異的世界去，這裡，只是她惡夢的所在。

只是她閉眼良久，重新睜眼，四周還是一如她記憶底層的漆黑。

那種黑，黑得令人懼怕到靈魂都顫慄，黑得令她害怕不安到夜夜哭泣。

她不是明明一頭撞死了，就因為受不了這樣日以繼夜的凌遲？

她記憶猶新，自己死後，去了一處稀奇古怪，充滿荒謬，據說是科技文明並進的現代世界。

在那裡她有一對愛她的父母，就算後來他們離了婚，對她的關愛依然不減，在那個叫做現代的世界，無論男女都能上學讀書，只要你有能力，想讀多高就能讀多高，女孩子的頭髮可長可短，可直可捲，可以穿著短褲夾腳拖到處跑，甚至只要男女互相喜歡就可以結婚，要是覺得彼此個性不合，便可以離婚，那樣隨心所欲的自由，是以前的她想都不敢想的。

她憑藉著在古代母親教導她有關的古物知識，進了專業的學校，然後去了一個叫義大利的國家，申請進了一個專門培養古物修復人才的史賓內利宮藝術與修復學院。

她選擇了東方文物中常見的紙與書兩類修復，六年的養成，她回到國內，在知名的畫廊和博物館裡擔任美術品的修補師，一生未婚。

她在那異世界活得好好的，是怎麼死的？

是的，她都忘了，她是被橫衝直撞的車子撞得飛了起來，所以她是死透了，又從那裡回到這個異世界稱之為古代的時候嗎？

不管在異世界還是這個年代，她都不是那種聰明的孩子，她反應慢，說話慢，就連對事情的認知都比別人溫吞，所以沒有孩子願意和她玩，她也沒有朋友，可她在現代的父母對她諸多包容，愛護有加，和這一世的她完全不同。

這一世的她因為不討人喜歡，也因為娘是人家的外室，她在這個所謂的家裡，一直不受嫡母和兄妹們待見。

難道就因為她醜笨，活該老天爺這麼玩她，讓她又回到這讓人深惡痛絕的古代嗎？

沒有眼淚，沒有激烈情緒，她用雙手緊緊抱住自己冰冷的身子，緊緊闔起雙眼。

其實，閉眼和睜眼根本沒有什麼差別，她明明白白的知道，這裡的確是嫡母用來懲罰她的小黑屋。

她無比痛恨這樣的確定。

摸著黏膩又劇痛不已的額頭，她的頭破了個大洞，方才她起身的時候因為距離近，看見牆壁的血漬還在，那是她撞頭留下來的衝擊痕跡。

原來她沒死成。

好遺憾。

那異世界，不過是黃粱一夢。

只是那個夢太過美好，美好得讓她以為再也不必面對這裡醜惡的人事物。

她自盡了，而那些所謂的家人在她鬧出這麼大的動靜後居然還不聞不問，她在那些人的心中地位可想而知。

咳，她艱辛的扯笑，拉痛瘀青的嘴角，原來沒有誰放過誰，她也沒逃過該她的悲涼，是瀕死的她作了場荒誕不經的美夢。

她怔怔的發愣，卻聽見氣急敗壞的聲音在門外響起。

「你們還杵在這裡做什麼？趕快把門給我打開！蘭兒要是有個好歹，看我怎麼處置你們！」

那聲音是那個她得稱之為父親的男人。

在這個家裡要說誰還多少給她一點溫暖，也就只有他，耳家的當家耳東昇。

耳家是個標準的商賈人家，不是日進斗金的那種。

當家男人守著一家雜貨鋪，還要管著一點稀薄的田產，一年到頭沒個歇息的時候，這樣早出晚歸，櫛風沐雨的，為的就是讓家中老幼吃飽穿暖。

他的確也做到了，在身為家庭支柱的這一塊。

門吱呀一聲被推開了，驟然潑灑進來的光讓鉢蘭直覺的閉上眼睛，她不知她那副蜷縮委靡的樣子，還有地上的斑斑血跡，令湧進來的人都心虛的撇開了眼。

耳東昇身形並不高大，穿著交領直裾長袍讓人看了有些發噁，但此刻的他三步併成兩步，像砲彈似的彈到女兒跟前，看著她的慘狀，倒吸了一口氣。

「看看你們做的好事，還不趕緊把大小姐送回她的院子，再去請郎中來！」他勃然大怒。

一時間，兵荒馬亂，抬人的抬人，請郎中的請郎中，耳家偏僻無人會到的小黑屋頓時像滾沸的水，沸沸揚揚的鬧了個熱火朝天。

鉢蘭的眼睛始終是閉著的。

郎中來了又走，丫鬟輕手輕腳的替她清洗傷口、敷藥、包紮、更衣漱洗，煎藥、煮食，還有爹和嫡母的爭吵，她都置若罔聞，彷彿這裡所發生的一切都和她沒有干係。

「根本就是裝模作樣，口子看著嚇人，郎中不是說了無礙，就這麼靜養幾天吧，反正蝶兒的親事已經定了，她就算想使什麼詭計也來不及了，再說，兒女婚姻大事講求的不就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說穿了，她和康家那小子無緣，既然無緣，把位置挪出來給她妹妹有什麼不對的？」蔡氏十分不快，對鉢蘭這野種恨得牙癢癢的。

不讓她快活有許多辦法，把她趕得遠遠地，眼不見為淨是一樁，奪了她幸福，是一樁，那外室生下來的賤種，憑什麼嫁的比她生的女兒好？

如果女兒不中意，那她也無話可說，可女兒喜歡上康家那窮小子，呃，那是以前，如今的康韜中了舉，可是皇帝老爺欽點的榜眼，將來前途不可限量。

「這件事妳也不跟我商量商量，不管怎麼說康韜那孩子是淑娘，咳，蘭兒的生母生前替她定

的親，如今退婚又定了蝶兒，康韜不怕被人說，蘭兒的閨譽卻會大大受損。」

他知道自己么女的個性，脾氣暴躁，自視甚高，打她十四歲起沒少費心相談適當的人家，可惜她眼高於頂，不是嫌人家醜，要不就嫌棄家世不配，一心想攀高枝，拖沓至今都十八高齡女了，卻看上康家那個哥兒。

但是手心手背都是肉，他能說什麼。

蔡氏冷笑，指著躺在床上的鉢蘭，聲音尖銳刺耳。「閨譽，她有這種東西嗎？為了一個男人使計陷害自己的妹妹，差點害得蝶兒身敗名裂，妾身若非看在老爺你的面子，看在是你從外面帶回來的女兒，早就把她攆了出去，只讓她在黑房裡待上幾日省思，妾身還真是對得住老爺你了！」

耳東昇感覺十分複雜，看了眼宛如入睡的女兒，再看看為他操持家務的妻子，終究只是嘆了口氣，什麼都沒說。

蔡氏年輕時是頗有姿色的，可惜家貧，窮過了頭，養成了見錢眼開的個性，挑長期飯票，考慮的也是能讓她無後顧之憂、享受榮華的男人，所以，即便耳東昇長得不起眼，見著他家有恆產，也無婆母和公爹需要伺候，咬著牙把心一橫，還是嫁了。

這些年來，她掌著耳家，又因為替耳家生了兩男一女，開枝散葉有功，養成令行禁止的要強個性，她不待見鉢蘭這個外室生的私生女，整個耳府都知道，也因此鉢蘭的日子並不好過。鉢蘭也知道自己的處境，除非有必要，絕不會在蔡氏面前出現。

她在小黑屋裡撞得一頭鮮血淋漓被抬出來，蔡氏得知後，也知道事情是鬧大了，為了撫平夫君的怒火，這才不得不來到庶女的小院子。

說起來鉢蘭是耳家的大小姐，待遇卻不如一個下人。

妻子理家不容易，耳東昇也知道女兒在府裡過的是什麼日子，雖然覺得虧欠許多，但是他也力有未逮，他一個大男人要是對後院的事情指指點點，妻子難做人，他容易招人詬病，生意還做不做了？

何況實在也沒那精力。

因此，對妻子作踐女兒的行為也只能睜隻眼，閉隻眼，私底下他只能叫女兒萬事忍讓，切莫意氣用事。

父親和嫡母毫無顧忌的在她面前說事，鉢蘭不禁想起自己那個未婚夫，那是她幼時娘替她定的親，這麼多年來，早已忘記對方的長相。

若是沒有作過那個異世界的夢，不知道有那樣的存在，她也許會寄望能離開這個家，在另外一個男人給的家裡找到棲身處。

可如今她不這麼想了，從這個家到另外一個家，從這個院子到另外一處院子，生兒育女，操持家務，然後過完一生，這種女人的宿命，她不願意了。

她也許能憑自己的本事試著走出一條路來。

至於陷害耳千蝶這件事，根本就是子虛烏有的事，她才是那個受害者，就差一點被耳家兄妹仨下藥給陷害得貞節不保，要不是她憑著最後一絲清明，死命的抓花了對方的臉，這會兒的自己不是被關進黑屋，而是被另外莫須有的罪名給沉塘了。

她落得這樣的下場，耳家兄妹仨卻什麼事也沒有，反而把所有的罪名都推給了她。

她的名聲不好了，而康家因為康韜的出仕，整個家族對他寄予厚望，哪裡會要她這樣一個女

子？

這些事，她以前沒想明白，如今，也許嘴還笨拙依舊，心卻敞亮如鏡了。

她慢慢的張開了眼，眼神乾淨而明亮。

「蘭兒，妳這是醒了。」耳東昇怕妻子又對女兒說什麼不中聽的話，趕緊向前。

「讓爹擔心了。」

這個爹，沒有她想像中的好，但也沒有很壞，他只是護不住她而已。

「妳就好好歇著吧，沒事少出來丟人現眼。」蔡氏連最基本的臉面都懶得應付了，人醒過來了，還能有什麼事？

「謝謝夫人。」鉢蘭道。

蔡氏斜睨她一眼，鼻子哼了兩哼，帶著丫鬟婆子離開了。

「妳母親就那種個性，妳別同她計較，她關著妳是過分了些，卻是為家裡好，要是她今天不插手此事，妳的名聲會更壞，以後千萬不要因為這樣對她心生埋怨。」儘管知道么女搶了大女兒婚事的行徑要不得，但已是板上釘釘的事，縱使說對大女兒不公平，事已至此，也只能叫她放寬心了。

鉢蘭抬著眼，沒有任何表情。

自從母親過世，來到耳府的這幾年，生活苦澀太多，遭受的責罵和冷眼太多，父親偶而給她一點溫暖，總令她格外感恩。

可是，無論她和兄妹間有了爭執還是什麼，要退讓捱罵的總是她，原因很清楚，她不是這一家的人，她一直是外人。

耳家人口中的野種。

家人的胳膊是要往裡彎的，她是外人，自然沒有向著她的必要。

她也不辯解。

父親時常在外，不知道她過的日子有多艱難，因為日子是自己在過的，那種難處只有自己知道，只是聽見父親那番話仍讓她抿緊嘴唇，眼裡露出失望之色。

耳東昇說完，還特意看了女兒一眼，希望她明白自己話裡的意思，別再使小性子生氣了，為了緩和氣氛，他開口道：「爹日前收到文聯盟會的帖子，邀請爹去赴會，妳瞧，這是請柬。」

見他一味討好，鉢蘭倒不忍心了，緩緩地開口道：「長安城最知名的文聯盟會？」

文聯盟會不同於一般文人的詩會還是賞花會，是由長安一群愛好古董玩物，附庸風雅的人士所發起，成員多元，各個底子豐厚，收藏家、鑑賞家，名聞遐邇的畫家等都有，據說在京城古玩界都有一定的影響力。

耳東昇把那燙金請柬遞給了鉢蘭。

鉢蘭看了，喃喃道：「奇怪，怎會請爹去呢？」

耳東昇聽見了，有些不自在的僵了臉。「妳這丫頭，這是打爹的臉啊？」

耳東昇只是個城西的小商人，城西這一塊，住的無非是小吏商賈，談富說不上，但又比胼手胝足、面朝黃土背朝天的泥腿子又好上一些，按理說，像這種達官顯貴們聚會的場合怎麼也輪不到耳東昇這樣的小戶人家。

「女兒只是不明白。」

想不到耳東昇喜孜孜的笑了出來。「爹雖然不起眼，卻還是有幾分手段的，要不然怎麼在長安

城跟人家混？這種聚會可遇不可求，能參加，混個臉熟，也能博個名聲，只有好處沒有壞處。」
鉢蘭明白父親的意思，即便是個籍籍無名的商販，多認識人，擴展人脈，對自己只有好處。

「我們父女倆一起去看看？」鉢蘭的生母淑娘是獲罪沒落的世家千金，因緣際會他救了她，之後便跟了他，淑娘家學淵源，對字畫古玩非常瞭解，將這一手本事都交給了女兒，去文聯盟會要是運氣好，還有機會看見珍貴的古董實物，這個，她應該會喜歡吧？

「請柬上只有爹的名字，像這種聚會請誰就只能誰去，多帶了人就是失禮不是嗎？」鉢蘭說得很慢，卻字字清晰，這種基本的概念她還是有的。

「這文聯盟會不同於那些高門大戶的死規矩，是允許帶人的，但對於不請自來的不速之客也是有講究的，簡單說，就是沒有三兩三，豈敢上梁山，要沒一點內容物，很快就會被那些眼高於頂的人給考倒，撈不著好處，還丟了面子，這一來，便令一些想借勢的人望而卻步，所以一直以來才會給人家高不可攀的印象。」

換言之，耳東昇能構著這文聯盟會的邊，還是小有本事的。

「咱們住在城西這塊地，周圍都是小康的家庭，一出去就是一股小家子氣，妳今年就要滿二十了，要在這些人家中找到合適的，怕是不容易，去了文聯盟會，只要妳與他們的孩子交好，不管是不是能找到乘龍快婿，長長眼界也不是沒好處。」

鉢蘭對父親描繪出來的大餅並沒有什麼奢想，她會等到這把年紀未出閣，變成老姑娘，要感謝那位康榜眼。

原先娘親看中的是康韜讀書的資質，誰料到她都等成了大齡女，對方才中舉，也許就因為她年紀大了，加上耳大、耳二兄弟和耳千蝶鬧出了那一齣醜聞，對方借勢順驢下坡，就讓耳千蝶替代了她也說不定。

人心通常很複雜，誰知道呢。

至於求證，以前的她就算死活也會去要一個答案，現在，康韜於她已是無關緊要之人，無論他有多少的逼不得已，還是什麼自圓其說的理由，都不重要了。

不過能出門透透氣，總比悶在這逼仄的院子裡好。

「那就這樣說定了，妳好好歇息，爹爹出去辦事了。」耳東昇站了起來。

「爹爹慢走。」鉢蘭目送父親走了出去，眼看他的身影消失在院門，這才抬眼望向床頂，長長的吁了口氣。

伺候她的兩個丫頭等耳東昇出去後才慢吞吞的進來。

「小姐，老爺要帶妳去赴宴啊，這可是好事，到時候我們也可以跟著去看看熱鬧吧？」開口的丫頭叫五丫，另外一個叫茶茶，都是嫡母送來的人。

鉢蘭不想說話，索性闔上眼睛。

「小姐還傷著呢，妳就少廢話了。」茶茶拉了五丫的袖子，她再沒眼色也知道小姐這是氣她們倆呢。

五丫想必也想到了同樣一件事情上去，她不是很高興。「小姐被關黑屋也不是今天才有的事，她氣我倆做什麼呢？」

「就不能少說兩句嗎妳？妳這張嘴遲早會招禍的！」茶茶訓了她一句。

兩個丫頭太會看人下菜碟，知道服侍的小姐在府裡沒權沒勢，伺候起來漫不經心，說話更是隨心所欲，尊卑之分更是看著給的。

以前的鉢蘭可能不明白自己身邊為什麼會出那麼多紕漏，現在的她可明白得很，這兩個內神通外鬼的丫頭一定沒少背著她給院子外的人送消息。

畢竟，她們在她這裡得不到什麼好。

她和爹要去文聯盟會的事，恐怕是一波三折。

果然，那晚嫡母就帶著耳千蝶到耳東昇的書房去鬧了一場，說他偏心，有這麼個露臉的好機會，為什麼只帶石淑娘生的賤種，不帶自己嫡親的女兒。

這話惹惱了耳東昇，他陰惻惻的看著蔡氏。「蘭兒身體裡流著我的骨血，妳罵她賤種，這是拐著彎罵我？」

蔡氏也知道自已一時嘴快惹了禍，連忙用帕子捂住嘴，把餘下的話嚥了回去。

「妾身這不是心急嗎？老爺就不怪了。」再不喜歡這個枕邊人，蔡氏還是知道自已的斤兩，把耳東昇得罪狠了，她也不會有好果子吃，語氣馬上就軟嗲了下來。

耳東昇抑下滿心煩躁，「妳只覺得我偏心，也不想想蝶兒正在備嫁，妳覺得她這會兒的身分適合出去拋頭露面嗎？那會讓康家怎麼想？」

蔡氏沒討著好，甩了甩帕子示意小女兒出去，自己小意的替耳東昇倒了碗茶，又轉到他身後，替他捶起肩來。「都怪妾身不好，只想著要一碗水端平，沒想到這一茬。」

耳東昇被伺候的有些意動，把蔡氏拉了過來。「我知道妳是個好的，不管怎麼說蘭兒名義上還是妳的女兒，她要去赴宴，要是穿著不得體，落的是妳的面子，明天帶她去城東最大的綢緞鋪子做兩身衣服，再去銀樓給她買點首飾。」

一個私生女也配她張羅嗎？

蔡氏心裡千百個不願意，但是剛剛一開頭就把老爺得罪狠了，再加上她把蘭丫頭關黑屋，一關十幾天的事，她知道老爺是不高興的，這會兒要是再拒絕，惹惱了這男人，恐怕就難善了了。

要做衣服，買首飾嗎？

他有他的張良計，難道她就沒有她的過牆梯嗎？這後院可是她說了算的。

那晚，蔡氏使出渾身解數把耳老爺伺候得舒舒服服的，第二天，耳東昇愉悅的上鋪子去了。

至於鉢蘭的衣服首飾她也的確吩咐綢緞鋪子的繡娘裁了，挑的是十兩五錢銀子的好料子，打的是鉢蘭的名目，實際上主要是替耳千蝶做衣裳，只把留下的邊角料給了鉢蘭。

鉢蘭收到衣裳時，只靜靜的向蔡氏派來的婆子道謝，沒多說什麼。

是夜，她挑燈把衣裳攤在案桌上，看過整套衣服後，拿起針線筐的剪子就照自己的心意裁剪起來。

她是不得寵的庶女，身邊的丫頭是嫡母派來監視她一舉一動的，凡事若不靠自己，就會永遠處於捱打吃虧的分，她雖然沒有出色的女紅，修改一身衣服還不至於太為難。

很快到了文聯盟會赴會的日子，鉢蘭自己將衣服穿了，想說為著父親的臉面好看，簪上一支素雅的蘭花紋銀簪，配戴妥當，又畫了個淡妝，就見五丫匆匆來報，說老爺已經在門口等著了。

鉢蘭放下簾節，轉身朝外面走。

「小姐，那麼大的場合，妳都不會緊張嗎？」五丫是個有話就說的，也不會看場合。她心裡忐忑得很，光想去文聯盟會那許多勳貴人家聚集的地方，不管主子還是她這丫頭都是大姑娘上花轎，頭一遭，不過，看著小姐那若無其事的樣子，不知為什麼，她的心好像也定了些。

耳東昇借來的馬車雖然比不上大戶人家的華麗寬敞，但比起街上雇來的馬車又強上不少。耳東昇看見打扮過的女兒，頗感欣慰，他這女兒平常沒打扮，看起來便平凡不起眼，但一打扮起來，還是不錯的。

父女倆上了車，耳東昇的小廝和五丫自然是只能坐車轆上了。

一路上，父女倆都沒什麼說話，鉢蘭靜靜的靠在車廂上，透過車窗縫隙往外看風景，不發一語。

耳東昇倒是不以為意，自己這女兒素來安靜，要不是平常還喜歡搗鼓些老東西，他這做父親的還真有些捉摸不透她的性子。

像這回帶她出門，她一個平頭百姓家的孩子按說見過最大的場合也就是親戚家的喜宴了，即便是喜宴，有父母在，她只需躲在父母哥哥後面就可以。

可那文聯盟會與會的人可都是權貴和懂古玩的內行人，見多識廣，人面廣闊，他一個小商人第一次被介紹給大家的時候，想到那種場合，還心跳如鼓，腳下發軟，現在蘭兒卻是神態自若，一點也沒有他這父親的緊張感，小小年紀，能有這份鎮靜，真是初生之犢不畏虎的勇敢了。

他們到附近時，前面已經被其他馬車擋住，過不去，於是又候了小半個時辰，才到盟會大門。盟會門口站著幾個人，一個負責招呼，一個收束，一個登記，一個領客人進去。

為首的是個三十來歲的男人，見有人來，便笑著過來寒暄，然後再派下人把他們領進屋裡。繞過影壁，穿過一個院子，便是盟會廳堂，他們父女二人停在堂前，等領路的下人進去通報，出來道「有請」，這才領著他們進去。

此時廳堂上已經有許多人，有的立著，有的坐著，正三五成群熱熱鬧鬧的說著話，見耳東昇領著鉢蘭進來，有不少人朝他們望來。

「蘭兒，妳第一次來，對這裡不熟悉，那邊的長條案桌上有的是信遠齋最出名的祕製酸梅湯和從宮裡出來祕方製的果脯，妳拿點東西到姑娘堆裡去，爹去和幾個友人打招呼。」

這些個文人學士、達官貴人到文聯盟會來交際應酬，還要一年四季都能嚐到宮廷風味，於是他們將宮裡製作的蜜餞如桃脯、杏脯、沙果脯、蘋果脯、蜜餞紅果、榲桲、冰糖梨糕和秋梨膏等祕方逐漸傳抄出來，由信遠齋製作，供他們食用，因此與會的人既能看見文玩書畫，互相交流評鑑，又能嚐到宮廷果脯蜜餞，滿足了雅興，又享了口福。

第二章

出門在外，男人說話，是沒有女人置喙餘地的，鉢蘭知道父親帶她出來，是補償她被奪了未婚夫婿之痛，想讓她見識一番，於他也不算彌補心中幾分虧欠。

「是，爹。」她施了一禮，眼觀鼻，鼻觀心的退到長案後面去。

長案後面設了許多桌椅，會來這種地方的多是男人，女性不多，年長的一群，年紀小的小姑娘則圍在一起，而且看起來都互相熟識，有的上下打量她那身稱不上華麗的衣著，又聽說她

是小商人的女兒，便一副沒興趣和她說話的撇開了臉。

她經過時，那些個富家太太夫人堆談的是家裡的瑣事和自家老爺是不是又升官發財了，小姑娘們聊的是穿衣打扮，說京裡如今流行什麼款式，哪家女子率先穿出潮流來，誰又囔囔她也做了一套……諸如此類。

至於那些男人堆則爭得面紅耳赤，討論的是茶器、茶事、茶書，不一會兒，其中一個口沫橫飛的高談闊論起他在寒山寺曾見過僧人以香楓嫩葉入甌蒸之，滴取其露，以楓露入茶，如何聞之清香馥郁，沒齒難忘。

鉢蘭尋了一處坐下來，有人上了茶，她啜著茶，觀察四周，自己這年紀和那一群人都合不來，夫人堆，她稍嫌稚嫩了些，姑娘堆，她又年紀大了些，而且會來這裡的人一個個自視甚高，應該也是不屑來和她搭話的。

忽然，人群一陣騷動，從樓上下來一個舉止不俗，宛如一莖靜植蓮花的男子。

幾乎是瞬間，屋裡聲音都靜歇了下來。

這男人生了副絕好的皮囊，容貌出塵，眼波熠熠生輝，如泉水上跳脫的光亮，他身上的袍衫素袖飄逸，彩裾似霞，從她的角度看去有種遺世獨立的清冷。

眾人蜂湧而上把他團團包圍，就連夫人堆和姑娘堆都蠢蠢欲動，聽小姑娘們嘖嘖喳喳的討論，原來他就是這文聯盟會的會主滕不妄。

只見滕不妄不疾不徐的開場寒暄，言談幽默，侃侃而談，這人她粗淺的聽父親提過，是個才華洋溢的少年公子，出身鄱陽神祕大族，也曾遊歷天下，言之有物，在兄弟間行五，人稱五爺。

鉢蘭忽然覺得，爹的話有那麼幾分可信，如此清俊的外表下，配上豐富的學識，廣博的見聞，這個男人的確出色得緊。

也的確，說到商人，通常會給人投機鑽營的壞印象，但是古董商人不同於其他商人，他們是文化人，是文物專家，通曉古今，學識淵博，因此可以說是學者、專家、商人的統稱。

氣氛熱絡，男人們也開始互相切磋或是拉著手談生意，幾個花白鬍子的老者應該是文聯盟會的老人了，端著身分的圍著滕不妄，評論起國家大事，只見這位會主始終掛著淡笑，不參與，不制止，然後很快被幾個錦衣華服的人拉走，然後又是爭論和辯論。

而他，還是沒有半點身為主人該有的殷勤和熱絡，只是聆聽，點頭或搖頭，真逼不得已，才開金口說道個兩句。

還真是個惜話如金的男人。

此時，一個身穿錦袍的男子排開眾人走了出來，胳膊被一個清麗的女子摟著，一陣環珮之聲清脆響過，百合香氣隨之鑽孔入竅，拂之不去。

這人，鉢蘭不認得，不過經常在文聯盟會進出的人多少都知道他是誰。

婁春秋，太史令的公子，生性風流，整日在外面花天酒地，最近在秦樓楚館裡看中了一個清倌，也就是摟著他胳膊的這個清麗女子。

女子十分年輕，十七八歲年紀，鸞髻堆雲，眉如秋水，風姿綽約，肌理細膩，骨肉停勻，高挺的鼻子和嬌艷的嘴唇，氣質脫俗，在一群花枝招展的女子裡，有如深谷裡獨自綻放的幽蘭，令人見之難忘。

兩人來到滕不妄的面前，女子盈盈下拜見禮，男子拱手作揖。

「五爺，不用本公子介紹，你也聽過撫箜篌出名的清信花魁水仙吧？」

「如雷貫耳。」滕不妄雖是笑著，眼中卻無半點笑意。

水仙對滕不妄卻是驚為天人，慢慢抽開摟著婁春秋的手，擺出我見猶憐的姿態。

只可惜，滕不妄卻是再多看她一眼也不曾了。

婁春秋倒是一派坦然笑臉，「五爺也知道我愛熱鬧，哪裡有趣，我就往哪去，今日文聯盟會難得開門，公子我近日得手一幅董源夏山圖卷立軸，想請五爺鑑定鑑定。」

這是當眾赤裸裸的試驗滕不妄的鑑定能力和顯擺了。

這古玩物品類繁雜，真假雜糅，難以分辨，上下幾千年來真真假假的仿品贗品多不勝數，若運氣好，有眼力，有路子的買賣人，碰運氣也能發財，但對另外一部分人則是勞累辛勤的行業。

婁春秋出手闊綽，對古董就是個門外漢，半點不懂，出錢買下山水畫，為的是想在美人面前展現自己的財力和眼光，純粹為博美人一笑。

文聯盟會裡多是長安城裡有名頭的文人雅士，只要滕不妄鐵眼確認，金口一開，這幅董源夏山圖立刻就能水漲船高，坐地起價再賣過一手，不愁能賺個盆滿鉢滿了。

滕不妄還未答話，一個八十歲以上的老年書畫鑑定家便跳了出來，他中氣十足的嚷道：「殺雞焉用牛刀，各位同好都知道老夫對董北苑情有獨鍾，一生精鑽五代南唐山水，老夫敢自負的說能評董源，唯我李文田。」

這李文田是古玩老行家，也是長安松竹齋的東家，自吹自擂董源的畫他見多了，不用看，用手摸也能摸出個真假來的大話。

這話說的狂，可吃這行飯的人尊老，倒也沒有人去戳破他的牛皮。

「那就請諸位移步內廳了。」滕不妄命人拉開四扇隔間門。

雀金呢織就的氈毛毯盡頭是一條玉石長條几案，几案桌椅一律是黃花梨木鑿花銅件，佈置頗為不俗。

鉢蘭也跟著那群小姑娘進了內廳，但別說想擠到前面去看個仔細了，她個子不高，身材又略顯單薄，只能從縫隙裡看見李文田拿出了隨身的火齊，也就是現代的小型放大鏡，展卷細觀，反倒是站在一旁的滕不妄氣定神閒，面色如常，波瀾不興。

李文田看完畫，點點頭道：「這幅山水畫平淡天真，的確是董北苑壯年得意之作！」

這下人群沸騰了，尤其以婁春秋最為得意，喜歡錦上添花的人把他團團圍住，消遣阿諛奉承說他好狗運的都有，捧得他差點找不著北。

李文田身邊也聚集了不少人，有人豎起拇指。「李老，您這董是老的辣，要得啊！」

「哪裡哪裡……」他嘴上謙虛，架子卻端得更高了。

「走走，咱們到外面去喝一杯！五爺，你可得把櫃子裡藏著的好酒都拿出來才行！」

「一定一定。」

鉢蘭看著空無一人的長條案桌，一溜煙的走到案桌前，屏氣凝神的觀賞，這是一幅十五尺長，寬九尺五寸的山水立軸。

整體來看這幅夏山圖是絹本，上用北苑法也就是董源的筆法做主峰，水墨及著色清淡，不為奇峭之筆，山石作麻皮皴，表現手法抽象簡練，只是……

「……這皴邊石山分明是秋水山人的手筆？嗯，如果是，那這幅畫就是仿品啊。」

「妳確定？」

突如其來的聲音嚇得鉢蘭像兔子似的驚跳起來，這這這這人是什麼時候來到自己身邊的？她居然一無所覺。

自己就這毛病不好，一旦專心在喜歡的事情上頭，就算天塌下來，反應都比別人慢半拍。

滕不妄一進門就看見這彎著腰，像個老學究般杵在案桌前的小姑娘。

他原來是想請她離開的，哪裡知道一靠近，卻聽見她的喃喃自語，這才好奇的問了句。

沒想到卻駭著她了。

不說她那身衣裳，雖說看起來別緻，卻著實有些寒酸，頭髮更是簡單，一根大辮子，髮上只簪了包金的蘭花銀簪，身上連點鮮亮的顏色都沒有。

巴掌大的臉上有雙極為乾淨澄明的眸子，鮮嫩的容顏如新切的脆瓜，泛著柔潤水光，一頭濃密的髮烏黑發亮，五官並不特別突出，但卻很是耐看。

「妳倒是說說，為什麼這幅畫作是仿作？」說著，他看向鉢蘭，臉色頗為柔和，彷彿怕嚇著她一般。

鉢蘭強自鎮定，雖然感覺得到從滕不妄身上透出來屬於男人的熱力，還有一股像松香的味道，大概是他身上戴了香囊的關係，倒沒有讓她討厭到受不了。

不過他還是離自己太近了。

下意識的，把兩人的距離拉遠了一點。

她小聲的說：「畫鑒上說董源的山水畫有兩種，一樣水墨礬頭，疏林遠樹，一樣著色甚少，用色濃古，但是董源流傳下來的只有淡墨輕嵐的畫法，秋水山人太過求好，因此過了，這是其一。」

滕不妄的眼睛亮晶晶的。「哦，願聞其詳。」

「其二嘛，你瞧，這勾填臨摹的人十分厲害，連絹本的細節都注意到了，他把真跡揭走，這幅是原跡紙絹的第二層，另外這些字、款、印跡恐怕都是後落的，與真跡之筆墨相比稍稍顯浮，細聞還有墨氣和印泥味。」

按理說，年代久遠的畫作，哪可能還帶有墨氣和印泥味？

那位爺買了打眼貨，沒看準，是被人矇了。

「那妳怎麼能確定這幅畫是秋水山人的仿畫？」

秋水山人是誰？

他是本朝不出世的畫者，畫作不多，有時一年一作，有時好幾年沒有半張作品問世，他的東西絲毫不迎合市場，但每幅畫作都是神來之筆，鬼斧神工的筆觸，贏得丹青妙手之譽，只要一推出他的畫，市場便一片炒作譁然，價錢更是一筆非常可怕的數字，只是近兩年他更沉潛了，一幅畫也沒有，不料卻是改為仿畫了嗎？

「我娘親收了他好幾幅畫作，當然，真畫太貴，我們買不起，只能買兩幅雕版畫來欣賞。」

她有些羞澀。

雕版畫因為雕工的關係，在這年代還沒辦法將真實畫作上的許多精妙之處呈現出來，當然在後世，贗品勝過真品，喧賓奪主的事情更是時有發生，至於喜歡仿畫的人也不是沒有，欣賞藝術是很主觀的事情，畢竟知名的珍品難得，又不是每個人都有大風刮來的金錢當後盾，想買什麼就買什麼。

坊間從來沒有人知道秋水山人的年紀為何，也因為娘親手頭上就那兩幅秋水山人的東西，據娘親說那是爹爹送她的生辰禮。

秋水山人的雕版畫已經十分昂貴，遑論他的畫作。

娘親留下的畫她從小看著，摸索著，對他的技法筆觸再熟悉不過。

滕不妄還沒開口，門口卻湧進一堆去而復返的人，就連耳東昇也臉色怪異的站在其中，婁春秋則是一臉怒容。

鉢蘭和滕不妄的對話並沒有刻意壓低聲量，應該是都傳到在外廳那些人的耳中了。

「妳是打哪來的野丫頭，爺的畫是妳可以胡說八道的嗎？不懂裝懂，看我不撕了妳的嘴！」婁春秋可不依了，敢說他買了打眼貨，丟人現眼，他就跟誰拚命！

「婁公子，小老兒在這裡給您賠不是，小女甚少出門，有眼不識泰山，請您見諒。」耳東昇哪能讓女兒在自己的眼皮子下吃虧，等等一定要好好說她，愛出風頭也不是這種出法，這孩子怎麼就胡言亂語了呢？

「你這哪來的老匹夫，給我滾開！」婁春秋推開耳東昇就要衝向前去找鉢蘭算帳。「妳是個什麼玩意，敢說本公子買的是贗品，眼力差，那就給我拿出證據來，不然我跟妳沒完！」

他財大氣粗，更不怕得罪誰，一個臭丫頭，待會兒看他怎麼收拾她！

就連站在人堆裡的李文田也臉色不好。

想當然耳，自己的臺被個丫頭片子給拆了，心裡哪能舒坦，竟是冷眼瞧著婁春秋對一個女子咄咄逼人，一點也沒有勸阻的意思。

「各位，稍安勿躁，這位姑娘好眼力，這幅夏山圖的確是仿作無誤。」滕不妄帶笑說道。一室譁然。

更出人意料的是，滕不妄竟一把抓起那夏山圖，撕了。

紙絹破裂的聲音震懾全場。

「說起來是在下的錯，年幼時的遊戲之作，居然落到了婁公子的手裡，今日正好把它銷毀。」

滕不妄團團抱拳。

古董商不騙人的稀少，不騙人的古董商發不了財，發財的古董商有哪位沒賣過假古玩？恐怕沒有。

經營古玩者，首先要能鑑別真假，沒有好眼力做不來古玩生意。

古玩生意是真真假假，虛虛實實。

「怎麼可能，剛剛李掌櫃都說是真跡了，一個行家看走眼，這裡這麼多行家，難道也都看走眼？」這竿子打翻一船人了。

「一個丫頭片子的話哪能信？」

「莫非五爺抽風了？」

一瞬間什麼匪夷所思的閒言碎語都出籠了。

滕不妄定睛看了所有人一眼，吩咐門邊處的小廝準備筆墨紙。

他若不當場揮毫，畫出一模一樣的畫作出來，是難以服眾了。

鉢蘭悄悄退開，回到耳東昇身邊。

「丫頭，妳這本事是打哪來的？」

「爹，咱們回去吧，車上女兒再與您細說。」

這種事不是她能摻和的。

揭穿那是秋水山人的仿畫不是她的本意，她也沒想過要出這風頭，這位五爺既然有那膽識承認自己是秋水山人，自然有收拾的能力。

耳東昇看看落單的自己和女兒，再看看擠到玉案桌前的那些人，這把火目前是五爺攬了過去，待會兒要是燒了回來……

閨女出這種風頭，對她可是一點好處也沒有。

想來她能懂一些古玩的皮毛也是從淑娘身上學來的，以前就常聽淑娘誇獎女兒一教就會，天生該吃這行飯，他雖然沒放在心上，今日一見，也許運氣有那麼幾分，瞎貓給她碰上死耗子了。

還是走吧，反正他一個小商人在這裡也沒誰會在乎他。

一年後。

包袱很大，扛在鉢蘭瘦小的肩膀上，幾乎蓋住她的頭。

隨著人潮走進不妄齋古玩鋪，不見做買賣的櫃檯，幾層書架、古玩格，窗明几淨的格局，書畫整齊陳列。幽幽的檀香茶茗，暖炕上臥坐著高貴的客人，吸煙談心，氣氛寧靜舒適。

今日是不妄齋每逢單月的古董拍賣會，長安的文人雅士、大官小爵都換了便服出來，她怕肩膀上的東西有個閃失，走到人少的地方等待。

古玩鋪的貨色種類繁多，不勝枚舉，真正價值連城的東西是鎖在倉庫裡面的，外堂擺著的通常是價值較低的居多。

「我可以四處看看嗎？」鉢蘭問向忙著端茶水的夥計。她的聲音輕淡，清清軟軟，沒有特別引人注意的地方。

夥計笑著說：「當然沒問題，東西擺在這，隨姑娘愛怎麼看就怎麼看。」他和氣的說完又轉身送茶去。

她就著手邊的陶彩扁瓶細細看了起來，瓶嘴釉色光滑，以菊花為主的圖案描紋精緻，真想把它拿起來瞧瞧底部的落款。

給內堂的爺們送了茶，轉身出來，夥計的眼睛不由自主的又瞄向看過一項又一項古玩的女子。

「哦……」

可以看見她小心的不去碰到任何一樣鋪子裡的擺設。

「嗯……」

而且她算特別的，古玩鋪裡出入的多是男人，也難怪他的眼睛怎麼轉總是會回到她身上。

「欸。」

鉢蘭的聲音有著驚訝。她的衣著很普通，倒是洗得一塵不染，髮型簡單，也就是那種滿街可見，讓人看過就忘記的女子。

「咦？」

說是鉢蘭勾起夥計的好奇心也對，雖然說鋪子有規定除了必要的招呼，客人有吩咐才許靠近。等主候客是不妄齋對外營業的經營方式。

不妄齋的古玩鋪以經營金石為主，有古玉、秦磚漢瓦、青銅器、浮雕塑像，但也不乏瓷器、字畫，種類繁多，數不勝數。

「姑娘，妳對鋪子裡的貨似乎有不同的意見？」夥計好奇的不得了，瞧她轉了一圈，每樣老闆帶來等待鑒定的貨她都細細看了一回。

從她嘴巴發出的單音很有趣，讓人想知道裡頭代表的意思。

她沒有驚慌，黑圓的眼睛看出夥計大大的肉餅臉上沒有惡意，她小聲的低語，「不，沒什麼，我胡亂看看罷了。」

「這樣啊，那姑娘慢慢看，我幹活去了。」在古玩鋪待久了，再沒有靈氣的人也染了幾分書卷味，夥計不勉強人的走了。

「這位大哥，請問，店老闆在嗎？」

「滕老闆在裡頭招呼客人呢，今日恐怕是不會出現了。」

「這樣啊……」話中淺淺的失望表現在她抱緊包袱的手，十指指節有些泛白。

「那……我改日再來。」瞧了眼珠簾，即使這個夥計大哥親切有禮，沒有滕老闆還是不行。

「姑娘也是客人，誰說不招呼的？」帶磁性的聲音從兩人的背後響起，鉢蘭轉頭往後看。

只聽得夥計開口就喊，「老闆！」

「姑娘看中鋪子什麼貨色，看是要金石、瓷器，什麼都有，想要儘管跟夥計說。」滕不妄面帶淡淡的微笑，他的親切看不出市儈，但也看不見真正的情緒。

「我……來賣貨的。」她不大自在。

雖然有一年不見，鉢蘭卻是記得這個男人的。

回到這裡後，她生命中唯一一筆鮮艷的顏色，就是他。

只是他那眼神，應該是不記得自己了。

也對，現在的自己就像一隻不起眼的醜小鴨，誰會記得自己呢，畢竟低調藏拙不惹事是她現在奉行的準則。

「這倒是稀罕了，」他的聲音打趣的成分多過其他。「妳可看明白我這鋪子不是掛貨鋪或當舖，姑娘約莫是來錯了地方。」

「那是因為……我知道一般百姓不買這路貨。」因為價錢昂貴，同時有著神祕感。別說問津，路過透過門窗張望已經是很大的極限。

「既然如此，還指望我會買？」

「聽聞你有雙『鐵眼』，我就來了。」想得到「鐵眼」這樣的名號，沒有豐富的鑒定文物經驗是不可能的，不妄齋的名氣不只在於童叟無欺的誠實，從這裡出去的貨品，掛的就是滕不妄無人可比的識貨眼力。

「把妳手中的包袱打開我看，要是什麼破銅爛鐵，妳可要賠我浪費掉的時間。」要不是熟客他通常不看貨，開古玩鋪，來騙吃騙喝的不在少數，買這種來路不明的東西幾乎可以說是把店號拿來當賭注一樣。

只是這丫頭單薄的身子，似乎有些眼熟？

「我的東西不是打眼貨。」鉢蘭試著證明自己的清白。

滕不妄眼眯了下。「打眼貨」是說沒看準，被人矇了買了贗品，這是行話，平常人不可能懂這些的。

疑問在腦子裡閃過，雖然來得快去得也快。

她把緊緊抱在懷裡的包袱卸下，一層又一層的打開花布，也許是緊張，她纖長的指頭髮著抖，布巾結扯了老半天才打開。

滕不妄瞧著她的手指，有些粗，指腹帶著繭，膚色偏黑，是隻勞動的手。

好不容易打開了包袱，裡頭是一只盆，綠油油的。

春天，有很多顏色，但只有綠色最靈活，溫暖又有希望。

「漢綠釉。」滕不妄黑黝黝的眼閃過一抹什麼。

盆子內外一色的釉，全無其他花樣，只有盆底兩尾魚活靈活現的棲著。

「嗯。」她瞬也不瞬的看著他的反應，看他把盆子拿在手中，用食指逆向劃過盆緣，然後翻身，盆底果真刻著「漢武年制」。

「我可以知道這一色釉的出處嗎？」青蔥的綠散佈均勻，他第一眼就差不多可以斷定是真品。

「家裡頭留下的。」她有些礙口。

是她娘留給她唯一的寶貝。

滕不妄坐了下來，她不是個會打扮的姑娘，簡單的衣飾，脂粉未施的平凡面容，時下流行圓潤豐腴的體態，她卻瘦得可能風吹便倒。

他不以貌取人，可這漢綠釉盆還的確少見，若非窮途末路，只會被當作傳家寶，一代一代傳下去。

「想盤多少銀子？」綠釉多是贗品，真品製造有限，流傳更少，來到古玩鋪除了賣斷，沒有別的路子。

「滕老闆願意給多少，就多少。」鉢蘭回答得很快，像是在進門的時候就已經對價錢有譜了。

「一口價，我給妳三百兩的滕家金寶銀樓號的票子兩張，另外一百兩現金，可好？妳一個姑娘家帶這麼多銀子不方便，可需要夥計幫妳送過去？」他說話時一直帶著微笑。

他的周到讓她意外的吃驚還有放心，要是旁人不會給這麼高的價錢的。「不用了，謝謝！」

還有，他沒認出自己來，她真的不難過。

「有買有賣，談不上謝。」滕不妄讓夥計送她出門，便又進入內堂。

走至門外，她躊躇了一下，又轉身回來，叫住小二。

「姑娘還有事？」

「小二哥，那塊西域和田大碧玉的金文落款是偽造的，夥計大哥知道嗎？要是不嫌麻煩，請店老闆仔細查查來處比較好。」

第三章

「嘎。」和田玉？就鋪子那一塊長五尺五、寬四尺四三、高兩尺二的淺藍色大碧玉？

的確，她剛剛是在碧玉前面站了好一會。

「姑娘，妳說真的還是開玩笑的？」那塊玉是人家千萬拜託代銷的古玩，才收進來沒多久，他家爺還不知道呢。

「瞧瞧，不會錯的。」她好難得多加了一句。

「慢著，姑娘，這種話可不能胡謔，妳得給我說明白了。」

鉢蘭頓了頓，沒搭話。

「不然妳等著啊，我進去請五爺出來，妳自己跟他說，要有個好歹，我的飯碗就保不住了，

妳候著，別走啊……」

她這是在跑路呢，哪能留下？哥哥們可是在城裡佈滿眼線，依照他們被錢迷了心竅的樣子，自己一個不小心就會被抓回去。

她好不容易想盡辦法逃了出來，躲躲藏藏好幾個月，要不是艱難到身邊連吃飯的銀子都沒有了，再不設法就只能餓死街頭，這才打起綠釉盆的主意。

但是把僅有的寶貝給賣了之後呢？

她沒想那麼多，她只知道自己得活下去，她不能死！

她的人生若只是死一遍又一遍，那她回來這裡一點意義也沒有。

要不是爹爹突然急病過世，她不用流浪在外，要不是一年前在文聯盟會出了那一回風頭，哥哥們不會知道她對古玩有才能，不會逼著她去幹壞事。

嫡母甚至想把她嫁給為富不仁的大戶做小妾，她才不要如那些人的願，犧牲自己只為換取那些人的利益。

夥計返身進了裡面，又聽見腳步踩在樓梯上登登登的聲音，他嚷嚷著，「五爺……」

「莽莽撞撞的做什麼？沒見到有客人在嗎？」

喝斥聲傳出來，接著是夥計結結巴巴的辯白聲。

一陣安靜過去，滕不妄二度向客人告罪，重新下樓。

只可惜，外頭早已經沒了人影。

鉢蘭不知道已經走了多久，她就像一陣輕柔的春風拂進鋪子，讓人來不及對她產生興趣又消失了。

鉢蘭混在魚貫的人群裡一點都不起眼。

廚婢依照規矩在廚房裡忙活，伺候客人的事說什麼也輪不到她，要知道能上得了檯面的丫頭容貌起碼不能太差，但也不知為何，偏偏有幾個丫頭都吃壞肚子，管家只好從她們這群次了點的廚婢裡挑了幾個出來頂替。

她是其中一個。

把手裡捧著的吃食放在宴客長條桌上，經過幾日訓練，上場的每個人都斂眉屏氣，生怕出錯。出了錯要捱鞭子的。

鉢蘭眼角尋到自己服侍的桌子。手中的盅很重，裡面裝的是久燉的湯，一路走來搖搖晃晃，她已經盡量小心了，還是差點撞上排在前頭的女子。

她退了一步，跟前面的人拉開距離，可是拿捏得不好，背明顯的碰到後面的食器。

後頭傳來抽氣聲。

「啊！對不起，對不起！」她喃喃低語，希望後頭的人可以聽見她由衷的歉意。

隊伍因為她起了些微的騷動。

馬上，曹總管利箭一樣的眼神射了過來。

曹總管三令五申，要是敢出錯，就要她辭工。

說辭工是好聽，因為要是說趕出門，怕是別家也不收了。

「妳是不是該放下了？」從下頭傳來的聲音帶著輕佻，像怕人不知道他在說話。「本公子承認自己英俊迷人，不過妳也不應該看到忘記工作喔，這樣我會心難安的。」

鉢蘭單眼皮的細長眼睛眨了眨，這才看到只剩下自己手裡還有東西，其他的人已經陸續離開。

「莊兄，我們的俊帥是留給美女欣賞的，別這麼不挑。」鄰桌的男人湊過來，仗著幾分醉意，輕浮的往自己滿是痘子的臉上貼金。

「丫頭，妳把臉抬起來讓公子我瞧瞧，要讓我看對眼，我就把妳討來當小妾。當小妾好過在這端盤子吧？」

鉢蘭放下食器，收手時不小心碰著一邊的酒杯，杯裡的酒液很快滴落男子盤坐的腿上覆著的衣襪，華麗的衣裳染上酒漬，他借題發揮了。

「小娘子，妳可要陪我一件衣服來，我這可是繡花弄最高級的繡袍，一件要八十幾兩銀子咧。」

「對不起，我不是故意的。」

「要是故意還得了，來！妳抬個頭讓公子爺瞧瞧……」說著，也不管眾目睽睽，油膩的指頭就往鉢蘭下顎伸去。

鉢蘭想擋那伸來的魔爪，誰知道一旁痘子男先一步看清楚她的臉孔，蹙著三角眉毛，倒退了三大步。

「醜得比母豬還不如，居然出來嚇人！」他放大聲量，還故作驚嚇的拍著沒三兩肉的胸口。

「真的欸，我要去洗手。」

只見那姓莊的連忙把根本沒碰到她的豬蹄泡進漂著玫瑰花瓣的水盆子。

太汗辱人了！她是不起眼，但是他們何必用那麼不堪的字眼。鉢蘭咬著唇，眼看全部的人帶著看戲的表情，沒人打算幫幫她。

「真不好意思，我剛剛如廁，指頭不小心沾了不該沾的，就在那盆子洗了手。」懶洋洋的嗓音伴著高大的男人從正門進來。

他一出現，廳堂的人立刻為之失色。

什麼叫做不該沾的？上茅房除了「黃金」不會有第二樣東西，姓莊的原本泡在水盆中的豬蹄子馬上結凍。

「亂講！」

「你也可以當我亂說一通，我剛剛在路上明明碰上送洗手盆的小哥，我還聽說是莊公子特地要求的。」

人家說得有模有樣，能不信嗎？

「你是什麼東西，我們哥倆在跟姑娘說話，沒你插嘴的分！」痘子男眼睛長在頭頂上，把三分酒意發揮到九分。

高大男子不理會對方的挑釁，頎長的身形往前一站，矮人家一節的痘子男被逼得退了好幾步，差點撞上另一側的餐桌，是其他的客人連忙扶住他，他才不至於出糗，摔得四腳朝天。

「姑娘，妳還好吧？」不同於方才的凌厲，男子溫和的聲調親切詢問，其餘的聲音都自動蒸發消失，鉢蘭只聽見他的。

「我……沒事，不要緊的。」她心中一緊，像被什麼敲動了心。

他們有多久不見了？

這張臉，她以為這輩子都不會再有機會看見了，只能存在心間，偶而思及，拿出來緬懷一下。

眼前的男人依舊好看得讓人轉不開眼光，豐頰清俊，斯文爾雅的態度就像昨日那般，可他那絲毫沒有任何波動的眼神告訴她，他老早忘記自己這號人物了。

「下回小心便是。」

鉢蘭捏著衣角，心下雖有些黯然，還是慎重的點頭。他不認得她了。不值得驚訝，想想，時間都過去整整三個年頭了。

「滕大老闆，您來了。」主人家曹金水笑容可掬的向今天的大金主迎上去，對那姓莊的還有痘子男只有顯而易見的敷衍，點個頭算是招呼了。

滕不妄是什麼人，可不是隨便請就能來的主，不知情的人看他只是間古董鋪的老闆，他們這些長安城的老人卻是知曉滕不妄的通天本事和才幹。

「曹老。」滕不妄雖雙手揖禮，卻看得出來他只是應酬而已。

「滕老闆光臨我的收藏會，蓬蓽生輝呢。」

滕不妄的言談舉止恰到好處，不狂不傲也不焦躁，但是這些應酬話他從來不當真。

像今天這樣的聚會，多得數都數不過來，會來，是因為人在江湖，曹金水好歹與他有過生意上的往來，露個臉，也就這樣。

前廳杯觥交錯，席面熱烈，徹夜燈火通明，品酒、言詩、話蘭，炫耀蒐羅來的收藏品，然而不同於酒酣耳熱，不知今夕是何夕的前廳，大廚房裡的鉢蘭被管事罵得狗血淋頭。

「真是個上不了檯面的東西，我是看著妳平常對我還算恭敬，哪知道妳爛泥敷不上牆，讓妳上個菜，出錯不說還差點連累別人，妳這蠢丫頭，活該就是個做廚婢、挑菜打雜的命！」被曹總管削得一臉青白的管事把所有的火氣全部撒到鉢蘭身上，恨不得這丫頭有多遠滾多遠，別在他的眼皮子下礙眼。

「管事這是趕我走？」她弱弱的問道。

管事橫眉一豎。「想一走了之？妳想的美。」

「那是？」

「這件事要讓老爺知道，我的飯碗保不住，妳也別想快活，那些個宴席撤下來的碗碟都歸妳洗，誰也不許幫忙，要讓我摸到一絲油腥，妳就完了！」管事嘴臉扭曲，一根指頭差點沒戳到鉢蘭的額頭。「還有，沒幹完這些活兒，飯妳就甯想吃了！」

看著那像山一樣高的碗盤碟子，這裡隨便一個小碟都比她矜貴，要是不小心砸了任何一個還是不小心碰了角，自己這條小命大概就會掛在這裡了。

管事氣呼呼走了。

鉢蘭把長長的辮子繞著頸子圈起來，捲高袖子，然後去廚房專用的大井提水，一趟又一趟裝滿兩個大木盆後，認命的坐在板凳上，打皂、清洗，等最後一只碗瀝乾，擱在竹編篩子裡，她抬眼一看，灶房只剩下她一人，夜不知已經多深了。

她直起酸疼到不行的腰桿，拖著從早上到現在都未進食，疲憊至極的身軀到灶臺上找吃食，然而灶臺上乾乾淨淨，什麼都沒有。

她閉了閉眼，嚥下心裡的酸楚，用水瓢從水缸裡舀了水，拚命的往嘴裡灌，直到覺得填飽肚子，才舉起千斤重的腳，一步一步往下人住的後罩房回去。

耳鉢蘭，這沒什麼，熬過去就好了，熬過去就好了——

三個月後——

滕府。

她怕黑。

好說歹說，鉢蘭跟睡一起的翠娘換邊睡，靠著窗，她半個身子沐浴在月娘的光華裡，窗戶太小了，擠進來的光亮只有幾束，要是能再亮一點多好……要是窗戶再大一點，她就不用不著貼著牆壁睡覺，可以好好的平躺。

「鉢蘭，雞啼了。」

有人喊她，身體不受控制的搖晃。

別搖，她還想睡。她記得才迷迷糊糊睡下沒多久，怎麼就要起床？

「鉢蘭，妳忘記我們今天要把廚房的水缸裝滿水，三個月試用期，今天總管要驗收，不成的話，妳跟我都會很麻煩了。」重新找工作，不知道又要被仲介的販子收去多少銀子，家裡的人都還等著她捎錢回去呢。

一條冷冰冰的帕子條地拋在鉢蘭惺忪的臉上。

「冷……」天涼呢，翠娘就不能用別的方式叫她起床嗎，呵……床，好想多賴一會兒。

歪歪倒倒的下床，睜著兔子般的紅眼四望，通鋪上所有的人都走光了，翠娘也衣著整齊，就等她一人。

揉揉眼睛，觸鼻的是昨日切青菜的青澀味道，她趕緊把手放進臉盆裡用力搓洗，人總算是醒過來了。

翠娘比她大幾個月，同樣年紀，來到陌生地方，適應力卻好極了，不多久時間便跟上上下下的人都混熟，不像她，快三個月的時間，也只跟翠娘走得近些。

說走近，是因為兩個人睡隔壁，又同在廚房工作，年紀相近的關係，這樣，應該可以算親近吧？

曾到異世界一遭，似乎沒讓她改變多少，回到這兒，她一樣拙於言辭、不善交際。

為了怕遭祝融，有錢人家都把廚房蓋在宅子最偏僻的地方，這一來安全是無虞了，卻苦了他們這些跑腿的，要上工也要繞過一大片宅子。到了廚房，果然，廚房門口前一簍簍的青菜蔬果已經等著她。

接下來除了埋頭削蘿蔔外，她根本抬不起頭。

「鉢蘭，蘿蔔要照妳這樣的削法，就是到天黑午膳也開不出來，老羅，你來替她的手，至於妳，妳跟我來！」

把鉢蘭帶到一角，掌勺的大廚黃老三說話了。

「丫頭，廚房的工作不適合妳，妳要有別的去處就去吧，這小廟容不得妳這尊大佛。」三個月來，日日相處也算有幾分感情，她除了手腳不夠俐落以外，其實也沒什麼毛病。

這樣說也不大對，要說優點，他還真的想不出來這不起眼的丫頭有什麼可以拿出來說的，個性悶，嘴巴不甜也就算了，工作能力又差，要她洗一簍菜幾個時辰都洗不完，打雜也不行，碗盤都快給摔光了，廚房已是欠缺幫手，幫倒忙的人還是免了。

「我可以的，我……只是慢。」家事不是她擅長的，可是她很有心學習。

「丫頭，只有當爺當少奶奶的愛怎麼拖拉都沒人管，我們做下人的要是動作遲些，爺兒們餓了肚子怪罪下來，誰擔待？」別不知死活啦。

「我真的可以，請再給我一次機會。」都怪她嘴笨，要是她有翠娘一半犀利的口才就好了。

「我也是領人銀兩過日子的廚子，你的事我幫不了忙！」他就算仁至義盡了，一無是處的人還是趁早回老家嫁人生娃娃去。

她不曾低聲下氣求過人，悄悄握緊藏在背後的拳，指節泛白，「我不能走，我必須待在這。」

「你說什麼？」這麼陰沉的性子就是不討人喜愛，說個話也不清不楚。

「我說……」

「鉢蘭啊，廚房裡忙不過來妳還偷懶躲在角落，哎呀，三叔，全部的菜都齊了就等您來炒，上頭傳了菜單子下來，說要多道秋湖魚，這菜只有您燉得了，有什麼事，改日再說啦。」翠娘說得連珠炮般，又推又拉的把人帶走，臨了，對待在原地的鉢蘭猛擠眼，要她放機靈些。人走了，偌大的園子突然變得空蕩蕩，她慢慢靠著牆壁滑坐下來，抱膝沉思，一雙眼睛失去了活力。

高高的牆那邊是什麼地方？她都在滕府住下三個月了，卻連那個人的面還見不上一次，過幾日她要是真的被攆出門，這輩子要見他恐怕是永遠無法達成的奢望。

她徬徨的想著，不意被突然的吼叫嚇得跳起來。

「鉢蘭？臭丫頭，妳死在外頭啦，給我滾進來幫忙，一堆芋頭等著妳洗咧！」

芋頭，那表示她今天還能夠繼續往下去嘍？！

拉著裙襬，她用有史以來最快的速度跑進去，當然啦，不包括中途絆了的那一跤。

手上的包袱很小，裡頭放著幾件她常穿的衫子，還有一些碎銀，那是她身上僅有的財產，也是全部的財產，之前賣了綠釉盆的三百兩銀子被偷了一大半，這幾年來她再怎麼省吃儉用也不得不出來找活幹。

有錢人家的園子真的好大，她都走了大半天了還走不到大門。

沒錯，鉢蘭還是被解雇了。由於當初她是自己自薦來的，不同於賣身的其他婢女，工作丟了，沒人來領，只有自己離開。

肚子好餓啊，摸摸咕嚕作響的肚子，她早膳還沒吃。

突然不知怎地，她聞到一股食物的香味，敲敲不濟事的腦子，那香噴噴的味道沒有消失，反而越來越濃郁了。

啊，不是錯覺，是誰把一盤好好的飯菜放在門口？說到門口，這園子又是哪個少爺住的院落？滕府裡面究竟住了多少主子鉢蘭不清楚，雖然說她好歹也在這裡住了三個月，嗯……是還差幾個時辰才能湊齊，但是，她每天能去的地方也就睡覺的床鋪跟廚房，要多跑，一來怕迷路，二來沒地位的下人不許隨意走動，她也就天天這麼過下來了。

見不到那個人的面，跟他在同個屋簷下生活，也……沒用、沒用的，就算見面，也不能彌補所發生過的事情……

抱著包袱，鉢蘭在前廊坐下。在這裡坐一下應該沒關係吧，她走了好遠的路也看不到一個人

影。

她很想專心想一想未來的出路，但是食盤上香噴噴的味道一直勾引著她，口水直冒出來，最後連肚子都不受控制的發出丟人的聲音。

吃食放在這裡就算不會引來野狗，螞蟻恐怕也不會放過這頓大餐，那，她吃一點點應該不要緊吧，她的食量小，吃一點不會被發現的。

掀開瓷碗蓋，熱煙繚繞，看起來每樣菜都好好吃喔。她趕忙吃了起來。

滕府對下人的飯菜並不苛刻，但也談不上好就是了。

突然，一個異物打中了她，鉢蘭應聲而倒。

「咳咳咳……」她趕緊將還在咽喉的食物吞下肚，感覺有什麼東西從髮際流了下來。

冷到叫人發抖的吼聲像爆裂物炸開。「該死的野貓，我就算不吃也不許你亂碰東西。」

鉢蘭跳起來，不去看頭頂滑下來的濕黏是什麼，眼角看到的是掉在地上缺了角的硯臺。

「我不是野貓，我是人。」

屋裡頭的人沉默了良久，久到她以為他睡著了，便彎腰想撿包袱。

「妳就死在外頭，看妳要杵到什麼時候！」

暴喝聲又像雷般打進鉢蘭的耳裡，她又一駭，趕緊把腰挺直，包袱就讓它躺在地上，不敢伸手去撿了。

「匡啣！」又有東西砸破窗花，但準頭不夠掉在花盆旁，是墨一般顏色的紙鎮。

他要丟的不會是她吧？鉢蘭想，那麼硬的東西要是砸破頭，流的可能不止剛剛那些血了。

一次可以說是失誤，兩次，該不會是衝著她來的吧？可是房門關得好好的，裡面的人長了透視眼嗎？竟然可以把她的動作瞧個清楚，這麼想，方才的傷口連著後腦杓開始發疼起來。

「該死的！妳竟敢把我的命令當耳邊風！」屋裡男子兇狠的聲調幾乎要把鉢蘭的心撕成兩半。她推門進去。這次有了經驗，知道要閃過又迎面而來的攻擊。

他脾氣很不好，打人取樂，看別人受傷會快樂嗎？

「誰允許妳躲了？」口氣依舊不好，不過幸好沒有不該出現的東西又飛出來。

屋裡黑沉沉的，門窗深鎖，空氣很不好，一進去，她馬上打了個噴嚏。

一個男人模糊的輪廓就在她眼前不遠處。

他的臉隱隱約約的，不走近壓根看不清楚，唯一感覺得到的是他閃動的眼神，裡頭像是隱忍著要爆發的怒氣。

鉢蘭揣測，方才放在臺階上沒人動過的食盤，很可能是派來伺候他的婢女扔下的。

她會不會誤闖惡魔窩啊？是天冷吧，已經餓過頭的肚子突然發出奇怪的叫聲，她開始頭昏眼花，頭頂的傷口又作痛著，只覺得整個人要軟腳了。

他不是惡魔，卻是道地壞脾氣的男人。

「妳的眼珠睜那麼大，沒看過殘廢的主子嗎？」

鉢蘭慢慢適應了黑暗。壞脾氣的男人坐在椅子上，桌上有本攤開著的書，他的唇抿成一條線，稍微側過的臉剛硬尖銳。

認出了眼前的人是誰，鉢蘭的心猛被撞了下，眼睛眯了好半晌。

才多久不見，他的面貌大變，只抬眉就叫人打從心底發寒。

「妳到底是誰派來的？淨杵著，把吃食拿進來！我還活著，休想餓我任何一頓。」滕不妄指

使著。

鉢蘭把食物端進來，放在桌上。

「沒人教妳怎麼伺候人嗎？連添飯也不會。」飯菜會自己到碗裡面嗎？蠢！到底梅媽是去哪裡找來這丫鬢的？

她依言添了飯，夾好菜，筷子也規矩的擺好。

滕不妄目光往她一瞥，絲毫沒有動手的意思。

「飯不吃會涼。」她提醒。

「我幾時吃飯要妳管！」他的脾氣一下又甩出來，甩得鉢蘭滿頭霧水。

「不吃，那……我收走喔。」

大掌兇狠的拍下，桌面上所有的東西應聲跳起來。「妳敢！」

鉢蘭被嚇得不輕，一見面他就喝斥她不說，現在更是動輒得咎，她的思緒頓時陷入一片慌亂。

「我先跟妳說了，要是妳敢在我面前掉一顆眼淚，我會叫妳吃手杖。」才吼個兩句，怎麼就傻了？

鉢蘭看著他咆哮的模樣。「被派來給你送飯的婢女都這樣被嚇走的吧？」連飯菜都寧可放在外面，有多怕他，用指頭想也知道。

他的惡劣，唉……

她竟然無視他的恐嚇，滕不妄第一次正眼瞧她。

這麼瘦的女人，飯都吃哪去了？平凡的姿色，比之前隨便一個送飯的都不起眼，卻比任何一個都勇敢。

「我在跟妳說話，妳聽見了沒？」

異物劃破空氣的聲音又朝著鉢蘭接近，她閃躲不及，結實的被打中額頭，他……又出手了。掉在桌上的是一只時下流行的三彩陶女俑，胖胖的身子斷成兩截。

「可惜，這陶捏得同真人一樣說。」她忽略眼中浮現的紅霧還有耳鳴，把殘陶俑捧在手上。她的喃喃自語聽在滕不妄耳中，怒火不由得竄升起來。「妳說什麼？！」

鉢蘭抬起頭，這一揚，額上的血順勢掉下桌面，形成點點紅漬。

見血了，滕不妄心中一凜，卻也迅速的推開不需要的感情。

「你不要也用不著摔壞它，好可惜。」陶俑身上都是捏陶人的指印，裡面曾經注入多少感情啊。

「東西是我的，我要毀掉它，誰敢多說一句話？妳是什麼東西，用得著妳來編派我的不是？！」

滕不妄胸口起伏，要不是他身邊什麼東西都沒有了，否則準扔死這丫頭！

掠過桌面可能成為利器的書本、碗盤，還有桌上那刺眼的紅點，他嘴上說得兇惡，卻不見再拿東西扔人。

鉢蘭捏緊了兩個小拳頭，忍了又忍，最後忍無可忍。「太過分了，滕不妄，這樣的妳哪來的資格當古董人？妳當初的意氣風發，神采飛揚呢？妳名震天下的『鐵眼』名號呢？這陶俑就算不值錢，也是應該好好收藏的文物，既然不要，當初何必收留呢？」

身體的傷不痛，痛的是她的心。